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 统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1年8月16日

生效日期：2021年8月16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知音，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伟，公司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违规提供对外担保，未及时对外披露，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经查明，2020年8月25日，升禾环保为控股股东广西升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53.14%。2021年4月6日，升禾环保召开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并于2021年4月7日披露。

升禾环保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二条的规定，未及时披露对外担保情况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年1月3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五十七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全知音、董事会秘书刘伟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1.4条、1.5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对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知音、刘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于上述惩戒，全国股转公司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 三、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出现有层级的风险。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对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自律监管措施决定高度重视，将按照《业务规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的义务，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对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1]108号）。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